保证声明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我单位委托吉林省鸿源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吉林市昆仑四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化工废液提纯项目改造工程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现已完成，我单位保证所上报环境影响报告表不含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详见附表 1。

特此声明。

吉林市昆仑四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16年 11 月 11 日

表 1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	吉林市昆仑四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化工废液提纯项目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吉林市昆仑四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工废液提纯项目改造工程
建设地点	吉林市龙潭区龙北路 168 号
建设内容	拟利用危险废物共计 50000t/a，其中 1#生产线的 HW06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 9500t/a；2#生产线的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8000t/a，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者乳化物 4000t/a，HW49 其他废物（900-047-49）1000t/a，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 4500t/a；3#生产线的 HW11 精（蒸）残渣 19000t/a；4#生产线的 HW06/49 废活性炭 4000t/a。